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整

地 點：高雄市鳥松區圓山路2號（高雄澄清湖圓山大飯店五樓松鶴廳）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共計189,579,640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18,771,755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49,224,157股出席率：76.06%，已達法定開會股數。

主 席：梁董事長家源 記錄：周育秀

列 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彥達會計師、經典國際法律事務所 邱基峻律師。

出席董事：梁家源、葉清正、統創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雅滿、蔡輝明、王淑媛)。

出席獨立董事：張益順、郭清寶、王森榮。

主席宣佈：股東出席股數已達開會法定數額，會議正式開始。

主席致詞：(略)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 由：一〇八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一〇八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 由：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依公司法第235條之一及公司章程第20條規定，108年度員工酬勞提撥不低於2%暨董事酬勞提撥不高於2%，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3,742,203元約佔獲利2%及董事酬勞為新台幣1,871,101元約佔獲利1%。

第四案

案 由：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1.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一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董事會自一〇八年度盈餘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57,321,557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0.23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列公司其他收入。

3. 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辦理相關發放事宜；嗣後如因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而需調整時，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第五案

案 由：一〇八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108年3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108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計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整，其明細如下：

名 稱	108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金 額	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0.78%
期 限	三年期
償 還 方 式	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按票面利率單利計付息乙次，到期一次還本
保 證 銀 行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核 准 文 號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8 年 3 月 27 日證櫃債字第 10800017041 號函申報生效
附 註	已依法募集完成 (發行日期 108 年 4 月 2 日)

第六案

案 由：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

買 回 次 數	第六次買回
董 事 會 決 議 日 期	109 年 3 月 19 日
買 回 目 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並辦理銷除股份
申 報 買 回 總 股 數	15,000,000 股
申 報 買 回 之 期 間	109 年 3 月 20 日至 109 年 5 月 19 日止
申 報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10 元至 25.85 元
申 報 本 次 買 回 上 限 金 額	2,005,765 仟元
實 際 買 回 股 數、總 金 額	實際買回股數：1,146,000 股 買回總金額：19,832,325 元 買回每股平均價格：17.31 元
未 執 行 完 畢 之 原 因	為維護股東權益兼顧市場機制，並考量資金運用效益，故未執行完畢。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會議通過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彥達、陳惠媛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畢，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2.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3. 前項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三及附件四。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187,353,036 權（包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8,771,755 權），贊成權數 182,874,06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622,022 權）占出席總權數 97.60%；反對權數 5,14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142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0%；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0%；棄權權數 4,473,83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144,591 權）占出席總權數 2.38%，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
2.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187,353,036 權（包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8,771,755 權），贊成權數 183,200,37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948,339 權）占出席總權數 97.78%；反對權數 9,21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9,215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0%；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0%；棄權權數 4,143,44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814,201 權）占出席總權數 2.21%，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依證期局 108.8.28 證期(審)字第 1080360031 號函文及配合公司營運所需，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其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提請 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187,353,036 權（包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8,771,755 權），贊成權數 183,200,00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947,960 權）占出席總權數 97.78%；反對權數 9,544 權（其中以電子

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9,544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0%；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0%；棄權權數 4,143,49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814,251 權)占出席總權數 2.21%，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為配合法令修訂及公司實際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其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提請 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187,353,036 權(包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8,771,755 權)，贊成權數 183,204,38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952,340 權)占出席總權數 97.78%；反對權數 5,30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307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0%；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0%；棄權權數 4,143,34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814,108 權)占出席總權數 2.21%，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 同日上午九時十六分

主席：梁董事長家源



記錄：周育秀



附件一

國 統 國 際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08 年 度 營 業 報 告 書

10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3,825,565 仟元較 107 年度 4,873,679 仟元減少 1,048,114 仟元，合併營收衰退率為 21.51%，主因 108 年台灣地區新在手工案處於初期規劃階段、舊在手工案已近竣工，且大陸地區管材因 108 年上半年多逢暴雨，運輸困難，出貨量減少；108 年合併毛利 702,033 仟元，較 107 年合併毛利 846,956 仟元，減少 144,923 仟元。

108 年度合併營業費用 333,021 仟元，較 107 年度 382,848 仟元，減少 49,827 仟元，本期合併營業毛利 702,033 仟元扣除合併營業費用 333,021 仟元後，合併營業利益為 369,012 仟元，較 107 年度合併營業利益 464,108 仟元減少 95,096 仟元。

108 年度合併營業外淨支出 75,962 仟元，相對於 107 年度合併營業外淨支出 104,373 仟元，合併營業外淨支出減少 28,411 仟元，主係 108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淨利益增加所致。

綜合上述 108 年度合併營業利益 369,012 仟元，減除合併營業外淨支出 75,962 仟元，合併稅前淨利 293,050 仟元，扣除合併所得稅費用 39,010 仟元，稅後淨利 254,040 仟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之稅後淨利為 192,477 仟元。

董事長：梁家源



總經理：葉清正



會計主管：蔡秀花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其中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彥達、陳惠媛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簽證會計師簽證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與本審計委員會溝通下列事項：

- 1、簽證會計師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 2、簽證會計師向本審計委員會提供該等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 3、簽證會計師與本審計委員會就關鍵查核事項溝通中，決定未有須於查核報告中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張益順



中 國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五 月 五 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前金區80147中正西路211號12樓之6
12F.-6, No. 211, Chung Cheng 4th Road,
Kaohsiung,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金管會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營業收入認列

有關工程合約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工程合約收入認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工程合約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有重大比重來自於工程建造合約。由於此類建造合約收入認列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如：估計建造合約總成本、合約變動對價及預期合約損失等。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對工程收入及成本認列時點及正確性；抽樣檢視重大工程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重大工程合約涉及收入認列之特定條款；抽樣測試合約總成本、合約完工程度、合約變動對價及預期合約損失之合理性；抽樣測試工程估驗計價程序，並與總帳進行核對及調節，評估工程承攬收入及成本認列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定。

二、或有負債－工程逾期罰款

有關或有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或有負債之估計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或有負債之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九(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包含來自於與客戶簽訂之工程合約。工程逾期可能遭受之罰款，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檢視重大工程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重大工程合約之逾期違約條款及風險；檢視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與業主之往來文件及機關調解會議紀錄，檢視管理階層對於重大爭訟事項之評估文件及律師意見書，以評估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允當揭露或有負債。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彥 達



陳 惠 媛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國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梁家源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2,816	2	228,559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廿一))	674,744	10	656,458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廿一))	6,045	-	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廿一))	9,135	-	8,915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廿一)及七)	1,475,278	21	1,057,068	1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780	-	2,15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31,697	-	84,522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05,874	3	215,748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	-	3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七及八)	259,802	4	250,865	4
1478	工程存出保證金	69,467	1	70,89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	45,302	1	30,063	-
流動資產合計		2,892,950	42	2,605,287	3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88,342	1	126,619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七及八)	3,020,102	43	3,091,280	4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357,765	5	408,143	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172	-	7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55,186	1	93,32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4,503	-	7,938	-
1932	長期應收款(附註六(三)(廿一)及九)	426,943	6	426,943	7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及八)	92,715	2	16,0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	22,955	-	49,768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4,089,683	58	4,220,723	62
資產總計		\$ 6,982,633	100	6,826,010	100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廿七)七及八)	2100			
2110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六(十三)(廿七)及八)	21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一)及七)	2130			
2150	應付票據	2150			
2170	應付帳款	217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8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及九)	2200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六(廿七)及七)	222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八)	232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399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五)(廿七)及八)	253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廿七)七及八)	25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257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2640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2645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七)(十七)(十八)(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3110			
3200	資本公積	3200			
3300	保留盈餘	3300			
3400	其他權益	3400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982,633	100	6,826,010	100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二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 1,512,684	100	2,024,80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九)(十六)(廿二)、七及十二)	1,252,150	83	1,633,031	81
	營業毛利	260,534	17	391,773	19
5910	加：未實現銷貨損益	(24,341)	(2)	(7,418)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26,291	2	5,477	-
5900	營業毛利	262,484	17	389,832	1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四)(九)(十六)(十九)(廿二)(廿三)(廿四)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646	-	8,444	-
6200	管理費用	77,689	5	72,80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377	-	4,718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6,636	2	365	-
	營業費用合計	127,348	7	86,328	4
6900	營業淨利	135,136	10	303,504	1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廿三)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21,308	1	10,01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129)	-	(18,184)	(1)
7050	財務成本	(33,390)	(2)	(27,84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5,572	4	34,36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361	3	(1,653)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81,497	13	301,851	1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七))	10,980	1	(74,287)	(4)
	本期淨利	192,477	12	227,564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320)	-	(3,31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八))	(38,277)	(3)	(273)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八))	(34,017)	(2)	(7,98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七))	864	-	719	-
		(75,750)	(5)	(10,85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八))	(47,132)	(3)	(25,963)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47,132)	(3)	(25,963)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2,882)	(8)	(36,817)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595	4	190,747	1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81		0.9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81		0.99

董事長：梁家源



經理人：葉清正



會計主管：蔡秀花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普通 股	資本 公積	法定 公積	特別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換算之兌換 差	換算之兌換 差	未實現評價(損)益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總額
\$ 2,258,366	2,258,366	1,310,354	307,397	44,213	(62,467)	289,143	(88,517)	-	(88,517)	3,769,346
-	-	-	-	-	25,500	25,500	-	(25,500)	(25,500)	-
2,258,366	2,258,366	1,310,354	307,397	44,213	(36,967)	314,643	(88,517)	(25,500)	(114,017)	3,769,346
-	-	-	-	-	227,564	227,564	-	-	-	227,564
-	-	-	-	-	(2,598)	(2,598)	(25,962)	(8,256)	(34,219)	(36,817)
-	-	-	-	-	224,966	224,966	(25,962)	(8,256)	(34,219)	190,747
-	(2,552)	-	-	-	-	-	-	-	-	(2,552)
2,258,366	1,307,802	307,397	44,213	187,999	192,477	539,609	(114,480)	(33,756)	(148,236)	3,957,541
-	-	-	-	-	(3,456)	(3,456)	(47,132)	(72,294)	(119,426)	(122,882)
-	-	-	-	-	189,021	189,021	(47,132)	(72,294)	(119,426)	69,595
-	-	-	18,800	-	(18,800)	-	-	-	-	-
-	-	-	-	104,023	(104,023)	-	-	-	-	-
-	-	-	-	-	(22,584)	(22,584)	-	-	-	(22,584)
33,876	-	-	-	-	(33,876)	(33,876)	-	-	-	-
200,000	168,251	-	-	-	-	-	-	-	-	368,251
-	(36)	-	-	-	-	-	-	-	-	(36)
-	2,520	-	-	-	-	-	-	-	-	2,520
\$ 2,492,242	1,478,537	326,197	148,236	197,737	672,170	(161,612)	(106,050)	(267,662)	4,375,287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現金增資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葉家源



經理人：葉清正



會計主管：蔡秀花

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illegible]

會計主管：蔡秀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前金區80147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F.-6, No. 211, Chung Cheng 4th Road,
Kaohsiung,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國統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統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金管會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統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統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營業收入

有關工程合約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工程合約收入認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工程合約收入認列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國統集團營業收入有重大比重來自於工程建造合約。由於此類建造合約收入認列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如：估計建造合約總成本、合約變動對價及預期合約損失之認列等。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對工程收入及成本認列時點及正確性；抽樣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各重大工程合約涉及收入認列之特定條款；抽樣測試合約總成本、合約完工程度、合約變動對價及預期合約損失之合理性；測試工程估驗計價程序，並與總帳進行核對及調節，評估工程承攬收入及成本認列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定。

二、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由於國統集團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係透過管理階層的判斷，以信用風險層級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因此，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國統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表資料，檢視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形，針對尚未收款且未提列備抵損失之重大逾期應收帳款，瞭解國統集團如何評估其回收可能性無疑慮，以評估國統集團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檢視國統集團過去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作比較，以評估本期備抵損失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評估國統集團對應收帳款評價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三、或有負債－工程逾期罰款

有關或有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或有負債之估計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三)；或有負債之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九(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國統集團主要經營業務包含來自於與客戶簽訂之工程合約，工程逾期可能遭受之罰款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檢視重大工程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重大工程合約之逾期違約條款及風險；檢視國統集團與業主之往來文件及機關調解會議紀錄，並檢視管理階層對重大爭訟事項之評估文件及律師意見書，以評估國統集團是否允當揭露或有負債。

其他事項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國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統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統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統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統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統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彥 達

陳 惠 媛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30,563	5	419,777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廿四))	1,038,548	9	1,534,442	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廿四))	6,045	-	3,92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一)(廿四)及八)	877,301	7	933,890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6,677	-	12,945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785,588	6	1,025,946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	-	31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二)及八)	961,506	8	1,273,710	11
1478 工程存出保證金	69,517	1	70,94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及七)	274,025	2	414,026	3
流動資產合計	4,649,780	38	5,689,916	4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88,342	1	160,63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2,890	-	4,56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1,522,243	13	1,423,870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及八)	151,334	1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十一))	1,223,580	10	1,019,969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3,006	1	177,31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50,137	1	200,165	2
1932 長期應收款(附註六(三)(十一)(廿三)、八及九)	4,002,806	33	3,165,774	26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及八)	106,921	1	24,95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	133,141	1	349,871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7,504,400	62	6,527,115	53
資產總計	\$ 12,154,180	100	\$ 12,217,031	100
負債及權益				
負債：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七)及八)	249,559	2	-	-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及八)	997,191	8	1,191,358	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6,868	2	193,432	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21,778	-	24,118	-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157,373	2	39,277	-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16,210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48,979	14	1,448,185	12
負債總計	5,711,310	47	6,185,252	5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九)(二十)(廿一))：				
普通股股本	2,492,242	21	2,258,366	18
資本公積	1,478,537	12	1,307,802	11
保留盈餘	672,170	5	539,609	4
其他權益	(267,662)	(2)	(148,236)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375,287	36	3,957,541	32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2,067,583	17	2,074,238	17
權益總計	6,442,870	53	6,031,779	4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154,180	100	\$ 12,217,031	100



董事長：梁家源



經理人：葉清正



會計主管：蔡秀花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一)(廿四))	\$ 3,825,565	100	4,873,67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十八)(十九)(廿五)、七及十二)	3,123,532	82	4,026,723	83
5900 營業毛利	702,033	18	846,956	1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十八)(十九)(廿二)(廿五)(廿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22,472	3	186,093	4
6200 管理費用	155,936	4	157,13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538	-	13,938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0,075	1	25,680	1
營業費用合計	333,021	8	382,848	8
6900 營業淨利	369,012	10	464,108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十)(十七)(十八)(廿六)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20,308	1	4,67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70)	-	(29,489)	(1)
7050 財務成本	(84,230)	(3)	(79,41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570)	-	(14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5,962)	(2)	(104,373)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93,050	8	359,735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	(39,010)	(1)	(108,808)	(2)
本期淨利	254,040	7	250,927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九))	(4,320)	-	(3,31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廿一))	(72,294)	(2)	(8,256)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二十))	864	-	719	-
	(75,750)	(2)	(10,85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廿一))	(70,800)	(2)	(39,383)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二十))	-	-	-	-
	(70,800)	(2)	(39,383)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6,550)	(4)	(50,237)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7,490	3	200,690	4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2,477	5	227,564	5
8620 非控制權益	61,563	2	23,363	-
	\$ 254,040	7	250,927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9,595	2	190,747	4
8720 非控制權益	37,895	1	9,943	-
	\$ 107,490	3	200,690	4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81		0.9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81		0.99	

董事長：梁家源



經理人：葉清正



會計主管：蔡秀花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普通股																	
股本																	
\$ 2,258,366		1,310,354	307,397	44,213	(62,467)	289,143	(88,517)	-	(25,500)	(88,517)	(88,517)	3,769,346	1,452,246	5,221,592			
-		-	-	-	25,500	25,500	-	-	(25,500)	-	(25,500)	-	-	-			
2,258,366		1,310,354	307,397	44,213	(36,967)	314,643	(88,517)	(88,517)	(25,500)	(114,017)	(114,017)	3,769,346	1,452,246	5,221,592			
-		-	-	-	227,564	227,564	-	-	-	-	-	227,564	23,363	250,927			
-		-	-	-	(2,598)	(2,598)	(25,963)	(8,256)	(8,256)	(34,219)	(34,219)	(36,817)	(13,420)	(50,237)			
-		-	-	-	224,966	224,966	(25,963)	(8,256)	(8,256)	(34,219)	(34,219)	190,747	9,943	200,690			
-		(2,552)	-	-	-	-	-	-	-	-	-	(2,552)	227	(2,325)			
-		-	-	-	-	-	-	-	-	-	-	-	611,822	611,822			
2,258,366		1,307,802	307,397	44,213	187,999	539,609	(114,480)	(33,756)	(33,756)	(148,236)	(148,236)	3,957,541	2,074,238	6,031,779			
-		-	-	-	192,477	192,477	-	-	-	-	-	192,477	61,563	254,040			
-		-	-	-	(3,456)	(3,456)	(47,132)	(72,294)	(72,294)	(119,426)	(119,426)	(122,882)	(23,668)	(146,550)			
-		-	-	-	189,021	189,021	(47,132)	(72,294)	(72,294)	(119,426)	(119,426)	69,595	37,895	107,490			
-		-	-	-	-	-	-	-	-	-	-	-	-	-			
-		18,800	-	-	(18,800)	-	-	-	-	-	-	-	-	-			
-		-	-	104,023	(104,023)	-	-	-	-	-	-	-	-	-			
-		-	-	-	(22,584)	(22,584)	-	-	-	-	-	(22,584)	-	(22,584)			
33,876		-	-	-	(33,876)	(33,876)	-	-	-	-	-	-	-	-			
200,000		168,251	-	-	-	-	-	-	-	-	-	368,251	-	368,251			
-		(36)	-	-	-	-	-	-	-	-	-	(36)	-	(36)			
-		-	-	-	-	-	-	-	-	-	-	-	(44,550)	(44,550)			
-		2,520	-	-	-	-	-	-	-	-	-	2,520	-	2,520			
\$ 2,492,242		1,478,537	326,197	148,236	197,737	672,170	(161,612)	(106,050)	(267,662)	(267,662)	(267,662)	4,375,287	2,067,583	6,442,870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非控制權益增加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現金增資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梁家源



經理人：葉清正



會計主管：蔡秀花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93,050	359,7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9,853	163,810
攤銷費用	45,845	33,82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0,075	25,680
減損損失	13,067	-
利息費用	84,230	79,415
利息收入	(20,308)	(4,67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52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570	14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03)	55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319)	24,99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23,430	323,2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增加	(670,648)	(1,191,441)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105)	21,967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31,179	(227,617)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9,198	(7,480)
存貨減少(增加)	186,098	(160,32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29,332	123,724
長期應收款減少	-	111,364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	(6,2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16,946)	(1,336,0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99,089)	220,022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28,488)	14,394
應付票據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153,848)	90,136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85,338)	186,837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	(195,591)	(126,278)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6,146)	62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383	(350,884)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增加	(2,340)	2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73,457)	35,0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90,403)	(1,300,981)
調整項目合計	(566,973)	(977,7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73,923)	(617,999)
收取之利息	20,297	4,773
支付之利息	(120,473)	(111,591)
退還之所得稅	44,922	24,3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9,177)	(700,4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25)	(119,9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9	1,269
工程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427	(16,999)
存出保證金減少	47,810	19,156
取得無形資產	(858)	(7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11,257	(58,46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24,319)	17,6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8,541	(157,3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289,601	1,927,837
短期借款減少	(2,529,518)	(2,435,539)
應付短期票據減少	(3)	(6)
發行公司債	249,413	-
舉借長期借款	529,774	457,950
償還長期借款	(519,998)	(309,785)
存入保證金增加	123,969	6,569
租賃本金償還	(940)	-
發放現金股利	(69,231)	(19,011)
現金增資	368,251	-
贖回應付公司債	-	(48,527)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36)	570,167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79,11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1,282	428,77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860)	(1,1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0,786	(430,1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9,777	849,9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30,563	419,777

董事長：梁家源

經理人：葉清正

會計主管：蔡秀花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小 計	合 計	備註
A 期初未分配盈餘		8,717,194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 3,456,737		
B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5,260,457	
C 本期稅後淨利		192,476,958	
D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8,902,022	(詳說明 1)
自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19,426,410	(詳說明 2)
E 可供分配盈餘		59,408,983	
分配項目			
F 股東紅利-現金	- 57,321,557		(詳說明 3)
分配項目合計數		- 57,321,557	
G 期末未分配盈餘		2,087,426	

說明：

1. 依經濟部 1090109 經商字第 10802432410 號函，自公司辦理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盈餘分配起，應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作為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基礎。本期稅後淨利 192,476,958 加計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3,456,737 再乘以 10%，本期法定公積提列金額為 18,902,022 元。
2.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命令，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累計餘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年度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為 267,662,398 元，扣除帳上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48,235,988 元，應自保留盈餘轉列 119,426,410 元作為特別盈餘公積。
3.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一規定，分派股息及紅利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依截至董事會召開前一日流通在外股數 249,224,157 股計算，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23 元即每仟股配發 230 元，發放金額共計 57,321,557 元。

董事長：梁家源



經理人：葉清正



會計主管：蔡秀花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第二條	資金貸與對象及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一、貸與對象：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之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 1.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係指與本公司業務往來金額達上一年度營業收入<u>15%</u>以上且貨款支付正常之公司。<u>所謂「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u> 2. 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 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之期間。 二、.....略..... 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放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放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貸與期限<u>最長以三年為限。</u> 四、.....略..... 五、.....略.....	資金貸與對象及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一、貸與對象：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之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 1.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係指與本公司業務往來金額達上一年度營業收入<u>20%</u>以上且貨款支付正常之公司。 2. 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係指本公司之子公司。而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之期間。 「子公司」係依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之。 二、.....略..... 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放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放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貸與期限以<u>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為限。</u> 四、.....略..... 五、.....略.....	1. 配合公司營運需求。 2. 依證期局108.8.28證期(審)字第1080360031號函所列應辦事項，增修業務往來金額評估標準。

條文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第三條	資金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 一、本公司辦理融資之期限，依各別融資對象及融資額度，由董事會決議行之；惟<u>短期</u>融資期限不得超過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 二、……………略……………	資金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 一、本公司辦理融資之期限，依各別融資對象及融資額度，由董事會決議行之；惟<u>最長</u>期限不得超過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 二、……………略……………	文字修正。
第五條	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董事長及總經理，並依指示做適當之處理，在放款到期一個月前，應通知借款人屆期清償本息。 1. ……………略…………… 2. ……………略…………… 3. 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時，應即還清本息。如到期未能償還，<u>經本公司書面通知催收，借款人仍未清償，則本公司得就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保證人，依法逕行處分及追償。</u>	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董事長及總經理，並依指示做適當之處理，在放款到期一個月前，應通知借款人屆期清償本息。 1. ……………略…………… 2. ……………略…………… 3. 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時，應即還清本息。如到期未能償還而需延期者，<u>需事先提出請求，報經董事會核准後為之。</u>	依證期局108.8.28證期(審)字第1080360031號函所列應辦事項，短期資金融通期限為一年，修訂借款人屆期未還款之處理措施。
第十二條	本程序訂於88年05月08日 第一次修訂91年06月10日 ……………略…………… 第九次修訂108年06月12日 第十次修訂109年06月19日	本程序訂於88年05月08日 第一次修訂91年06月10日 ……………略…………… 第九次修訂108年06月12日	增列修訂日期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第十四條之一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4-2條之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不少於2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u>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u>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4-2條之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不少於2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依金管證交字第1080311451號令修訂
第十八條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及執行長各一人，副總經理及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及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配合公司實際需求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六十七年六月二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七月十一日。 -- 略 --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u>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u>	本章程訂於民國六十七年六月二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七月十一日。 -- 略 --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增列修訂日期